# 复旦大学研究生院

研通字〔2020〕12号

## 关于做好 2020 年春季学期研究生课程网络 教学工作的通知

#### 各开课单位:

为积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,落实教育部和上海市"停课不停学、停课不停教、停课不停工"的要求,我校研究生课程已完成教师培训、排课确认、网上选课等工作,为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展网络教学工作做了大量准备工作。为确保师生做好教与学准备,充分有效沟通课程网络教学安排信息,最大程度减少网络条件、操作技术等因素对课程网络教学造成干扰,现将本学期研究生课程网络教学的实施安排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教学资料准备

#### 1. 教学大纲

本学期确定开课的全部研究生课程,其教学大纲可延迟到 2020年2月27日(周四)前报研究生院备案。各门课程教学大纲的电子版,按照"开课院系-课程代码-课程名称-授课教师"命名(同研通字[2020]11号的格式要求)。教学大纲由各单位汇总后统一发送至gs training@fudan.edu.cn

(医学研究生院各单位发送至 yxxw@fudan.edu.cn),邮件主题注明"课程教学大纲"。

#### 2. 教学课件

开展网络教学的课程课件,可以是电子化教材或讲义、PPT、课程语音、讲课视频等多种形式。极个别课程不适合或无法采用 PPT、录音录频或录播的,各单位应安排教师于每次授课前3天向选课学生公布课程教学要点、研讨要点等教学安排简介,并做好网络条件不佳的替代教学方案。

#### 3. 选课学生名单

本学期研究生选课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9 日 (周一) 10:00。3 月 2 日起,研究生将根据各门课程的试听情况作出退选、补选的调整,选课名单会发生部分变化。3 月 9 日选课系统关闭后将确定各门课程的初步选课名单,任课教师可以根据这个名单记录选课学生的出勤、讨论等课堂参与情况;研究生全部返校后 2 周内确定最终选课名单,任课教师须按照最终选课名单记载课程成绩。

任课教师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查询研究生选课名单:

- (1) 登录 ehall,按照以下路径查询、下载选课学生名单: 个人数据中心—教学教务-研究生课程信息—下载列表(可下载选课学生名单)。
- (2) 登录 eLearning 平台,按照以下路径查询、下载选课学生名单:课程(左侧功能栏)-课程名称—人员(仅可查询选课学生名单)。

#### 二、教学技术准备

学校已于2020年2月13日组织教师骨干开展首批网络教学培训,第二批培训也已于2020年2月15-17日完成,教学技术所需准备已基本完成。

研究生院建议任课教师使用学校 eLearning 平台,同时通过学习通、学堂在线(精品中文慕课平台)、腾讯课堂、钉钉、微信等平台或 app 上传教学所用的视频、音频文件。任课教师应确定一个主要的网络平台,并在网络教学期间尽量保持一致。

各平台的软件安装及使用方法,研究生院已通过选课 联络人转发给各院系研究生。如有必要,各单位可在2020 年3月2日前向任课教师再作一次提醒。

#### 三、课程信息发布准备

各开课单位应做好课程信息发布的安排部署。网络教学期间,研究生院建议任课教师使用 eLearning 平台,各单位应提醒任课教师及时在平台上发布课程教学大纲、查询选课学生名单、建立学生分组、上传课件、上传参考阅读资料、布置测验等。任课教师至迟应于课表排定的首次课堂教学前 3 天在 eLearning 平台上公布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材及教学参考资料以及网络教学安排(包括使用平台、课程资源网址、课程微信群、课程联络人信息等),方便选课学生下载课程资源、找到网上教室。

为保障研究生课顺利开展网络教学,帮助研究生及时查找、加入课程网络教学,各单位应为每门课程配备课程联络人(详见本通知第四部分),并在院系网页公布各门课程的网络教学方式、使用平台、课程联络人信息(学生姓名,手机号/微信号)。请各单位于2020年2月27日(周四)前将上述信息汇总后,发送至gs\_training@fudan.edu.cn(医学研究生院各单位发送至yxxw@fudan.edu.cn),并于2020年2月28日(周五)前在院系网页上完成各门课程的信息发布。网络教学期间如有信息变化,需及时做好更新。研究生院将在主页上汇总、公布各单位的研究生课程网络教学信息及课程联络人信息。

#### 四、教学秩序保障

为确保本学期课程有序开展网络教学,提前做好各类 突发情况的应对预案,各教学单位应向任课教师及时传达 学校要求,并尽快做好以下工作:

- 1. 成立研究生课程网络教学监督管理委员会。各单位 应充分发挥教学管理主体作用, 吸收教学指导委员会、学 位评定分委员会、党政管理干部、教师代表、学生代表共 同组成网络教学监督管理委员会, 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各 门课程的课程教学大纲审核、教材及课程资源选用、网络教学质量监控、网络教学纪律监督等工作。
  - 2. 建设一支课程联络人队伍。开展网络教学的课程,

应确定至少1名课程联络人。课程联络人一般由课程助教或选课学生担任,也可由院系组织的志愿者兼任,接受开课单位的工作指导,配合任课教师做好选课学生联络、课程信息发布、突发情况反馈及特殊情况的协调、沟通。课程联络人的指定工作起始时间是课程开课到全部学生返校。课程联络人是否发放津贴、津贴标准以及发放方式,由各教学单位自行确定。需要发放津贴的,可以从本单位的研究生培养经费中列支。

3. 形成一套网络教学的课程纪律要求。常规的课程教学纪律适用于网络教学,各单位应提醒研究生应遵守课堂教学要求,按照任课教师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提前做好网络教学的技术准备,及时做好预复习,注意网络言行规范,按时完成作业,准时参加测试。未经任课教师书面同意,不得对网络教学进行录音录像,不得私自传播课程资料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1. 研究生院

詹梅, 15301726987/mzhan@ fudan.edu.cn 陆德梅, 13918129829/dmlu@fudan.edu.cn

2. 医学研究生院

陈兆君, 13917778800/yxxw@fudan.edu.cn

### (此页无正文)

研究生院 医学研究生院 2020年2月24日

附件: 1.2020年春季学期研究生课程联络人主要职责